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### 約書亞記（6）約書亞帶領選民攻取艾城，並在以巴路山築壇（書8:1-30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約書亞記7:1-26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約書亞記7:1-26講述亞干犯罪的故事。

亞干犯罪的結果是可怕的，這裡有幾點值得留意：首先，亞干犯罪，使選民中有許多人被殺；第二，亞干犯罪，使以色列人畏懼，人心渙散；第三，約書亞因此求問耶和華神，是甚麼緣故使他們戰敗；第四，神警告選民，神不願意在他們中間；第五，亞干及其全家都因此而滅亡。

“當滅之物”，指的是所有的衣服、牛羊及其他可私吞的掠物。因神曾在6:17-19吩咐說，那是選民攻佔耶利哥後應當毀滅的財物。亞干直接藐視神明確的命令，這才是最大的罪，正如申命記20:16-18所記載的那樣：“但這些國民的城，耶和華—你神既賜你為業，其中凡有氣息的，一個不可存留；只要照耶和華—你神所吩咐的將這赫人、亞摩利人、迦南人、比利洗人、希未人、耶布斯人都滅絕淨盡，免得他們教導你們學習一切可憎惡的事，就是他們向自己神所行的，以致你們得罪耶和華—你們的神。”

約書亞和以色列的長老撕裂衣服，把灰撒在頭上，是在神面前深切哀慟的表現。他們在耶利哥大獲全勝之後，竟然在小小的艾城被打敗，所以感到驚恐，於是他們深感痛悔，來到神面前，領受神的指示。在我們人生遭遇挫敗的時候，也應當懇求神的指示與幫助，並且像約書亞和長老們一樣謙卑下來，好聆聽神的話語。

約書亞初次進攻艾城，他沒有求問神，只倚靠自己的軍力，想攻克那座小城。只是在以色列人被打敗以後，他們才求問神有關失敗的原因。因為人經常倚靠自己的技巧與能力，尤其是擺在面前的任務看似容易時更會如此。我們只有在困難險阻大得無法勝過的時候，才會去求告神。不過，惟有神知道擺在前面的事到底如何，所以即使我們勝券在握，也應求問神，才不至於犯嚴重的錯誤，作出錯誤的判斷。神會叫我們學習功課，除去驕傲和自大，然後才能藉著我們工作。

約書亞向神呼求：“哀哉！主耶和華啊，你為甚麼竟領這百姓過約旦河，將我們交在亞摩利人的手中，使我們滅亡呢？我們不如住在約旦河那邊倒好。主啊，以色列人既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，我還有甚麼可說的呢？迦南人和這地一切的居民聽見了就必圍困我們，將我們的名從地上除滅。那時你為你的大名要怎樣行呢？”親愛的聽眾朋友，請你想像一下，遇到怎樣的情景你才用這種方式向神禱告？這不是正式的教會禱告，也不是集體的祈求，乃是一個人對所遭遇的事感到恐懼戰兢時所作的禱告。你不把真正的需要告訴神，就是輕忽那位惟一能幫助你的神。神歡迎你誠誠實實地禱告、向祂傾心吐意。基督徒都當牢記：神知曉一切，又是全能的，且有永遠常存的慈愛，所以要向神作誠實的禱告。

為甚麼因亞干一人犯罪，神就使以色列全族受到咒詛呢？雖然是一人的過犯，神卻看作他們

全族人違背了律法。神要選民全族甘心承擔征服應許之地的大任。所以，一個人犯罪就等於全族人犯了罪。倘若姑息亞干的罪，不施與重罰的話，以色列民一定會肆無忌憚地掠奪，所以整個民族都要負起責任，防止無法無天而違背神。

亞干的罪不單是私自收藏戰利品這麼簡單，而在於明知故犯，公然違背神的命令。亞干的罪在於不願棄絕耶利哥城的邪惡與偶像，不單是貪戀錢財與衣物這麼簡單。罪一去除，全軍回轉、專心一意順服神，神才會保護他們。神不會因為我們偶然做得對就滿意，神要我們始終滿足祂的心意。神命令我們，要除去阻礙敬虔事奉的思想、習俗或財物。

亞干輕視神，沒有認真看待神的命令。在亞干看來，偷取當滅之物似乎是微不足道的，但是以色列全族都因此受到了牽連，尤其是亞干的全家都受了連累。我們犯罪時和亞干一樣，自己的行為不只損害自己，還會影響更多的人。所以要留心罪的試探，不要找理由去掩飾自己的罪，也不要以為這件事太微小，只屬於個人的得失，不會傷害其他人。

為甚麼亞干一人犯罪，全家都受刑罰呢？聖經雖然沒有說他們同謀犯罪，但是古時把家族當作一個整體看待。亞干是一家之主，正如族長一樣，如果他興旺，全家都跟著一同興旺；倘若他受苦，全家就一同受苦。因為他的犯罪，有許多選民已經在戰場上陣亡了。所以現在要把他全家從以色列民中剪除。

以色列人要把亞干全家用石頭打死，不讓罪的痕跡存留在他們中間。今天，我們處在主張寬容、一人做事一人當的社會，很難理解那樣嚴格處罰的命令，但在古代習俗中那是普通的刑罰。亞干是罪有應得的，他違背神的命令，以色列本應毀滅耶利哥城的一切，他既然不聽，自己所有的一切就要被毀滅。罪既然有嚴重的後果，我們就應採取果斷的方法來預防。

接下來，我們進入約書亞記8章的研讀與查考。以色列百姓除滅了他們當中的罪以後，就有以下的結果：首先，神勉勵他們奮勇向前；接著，神親自與他們一同爭戰，他們有神的引導和得勝的應許；同時，神應許他們把爭戰所得的戰利品和牲畜，留歸自己。在整個歷史中，以色列離棄罪的時候就蒙神賜福。在你離開罪、一心一意順從神的計劃時，你也能體驗到同樣的恩典。

約書亞記8:1記載：“耶和華對約書亞說：‘不要懼怕，也不要驚惶。你起來，率領一切兵丁上艾城去，我已經把艾城的王和他的民、他的城，並他的地，都交在你手裡。’”

請注意神要所有的兵丁上陣，對抗艾城。艾城讓人聯想到血氣。血氣是你最大的敵人。你必須全力以赴才能得到勝利。

約書亞記8:2記載耶和華對約書亞說：“你怎樣待耶利哥和耶利哥的王，也當照樣待艾城和艾城的王。只是城內所奪的財物和牲畜，你們可以取為自己的掠物。你要在城後設下伏兵。”

在這次戰役中，神為甚麼准許選民為自己保留戰利品與牲畜呢？以色列人對處理戰利品的條例，是分兩種情況執行的：第一，根據申命記20:16-18的記載，像耶利哥這樣的城市，因敬拜偶像而受神的刑罰，是在神的咒詛之下，因此不可奪取其中之物。神的子民必須保持聖潔，與一切拜偶像的風氣隔絕。第二，不在神禁令之下的城市，以色列人可分奪取的戰利品，這是戰爭中的常事，使軍隊和百姓得到所需的糧食、牛羊，以及補給的武器，艾城就屬於此類城市。得勝的軍隊需要糧食和裝備，由於那時士兵都沒有工資，因此戰利品是激勵他們出去

作戰的部分因素，也等於犒賞。

約書亞記8:3-8記載：“於是，約書亞和一切兵丁都起來，要上艾城去。約書亞選了三萬大能的勇士，夜間打發他們前往，吩咐他們說：‘你們要在城後埋伏，不可離城太遠，都要各自準備。我與我所帶領的眾民要向城前往。城裡的人像初次出來攻擊我們的時候，我們就在他們面前逃跑，他們必出來追趕我們，直到我們引誘他們離開城；因為他們必說：“這些人像初次在我們面前逃跑。”所以我們要在他們面前逃跑，你們就從埋伏的地方起來，奪取那城，因為耶和華—你們的神必把城交在你們手裡。你們奪了城以後，就放火燒城，要照耶和華的話行。這是我吩咐你們的。’”

這段經文說明了選民先設埋伏，再引誘艾城軍隊，最後反攻的作戰戰術。古往今來，許多軍事家也使用過這種作戰計劃。

當時的伏兵是由主力部隊和初次參戰跑得快的士兵組成。若伏兵過早攻城，敵軍便會回去守城；若攻城過遲，假裝逃跑的以色列軍就可能被敵軍所傷。神直接指示約書亞，幫助伏兵在最合適的時機攻佔艾城。

約書亞記8:9-11記載：“約書亞打發他們前往，他們就上埋伏的地方去，住在伯特利和艾城的中間，就是在艾城的西邊。這夜約書亞卻在民中住宿。約書亞清早起來，點齊百姓，他和以色列的長老在百姓前面上艾城去。眾民，就是他所帶領的兵丁，都上去，向前直往，來到城前，在艾城北邊安營。在約書亞和艾城中間有一山谷。”

“點齊百姓”中的“點齊”，具有“數點、監視、訪問”等含義。在作戰前點齊百姓的事件很好地體現了約書亞做事的周全和完備。因為，百姓中間如果出現叛徒將伏兵的事通告敵方，以色列便會遭到襲擊。

艾城周邊環繞深深的 valleys，形成了天然要塞。因此，越過這些山谷去攻打艾城，實屬不易。約書亞之所以領兵進入此山谷，原因有以下兩點：第一，故意進攻敵軍戰略上的薄弱環節，誘導敵軍安心追擊他們；第二，山谷周圍的地形不平坦且樹葉茂盛，易於埋伏。

約書亞記8:12-14記載：“他挑了約有五千人，使他們埋伏在伯特利和艾城的中間，就是在艾城的西邊，於是安置了百姓，就是城北的全軍和城西的伏兵。這夜約書亞進入山谷之中。艾城的王看見這景況，就和全城的人，清早急忙起來，按所定的時候，出到亞拉巴前，要與以色列人交戰；王卻不知道在城後有伏兵。”

艾城的王察看以色列軍隊的陣容之後，便立即判斷他們是烏合之眾。當時的以色列軍似乎想要打一場毫無勝算可言的戰爭。然而，若是卓越的戰略家看到這種“不合理”的佈局，便會懷疑內中有詐，而擬定反攻戰術。但是，當時的艾城王因過於相信前一次的勝利經驗，而輕易斷定以色列為烏合之眾。所以，以色列此前的失敗反而成了轉禍為福的契機。（“亞拉巴”常指死海南部地區、約旦河東、約旦河西，或加利利湖下端的整個約旦河谷。此處指約旦山谷周邊的草原地區或曠野。）

約書亞記8:15-17記載：“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在他們面前裝敗，往那通曠野的路逃跑。城內的眾民都被招聚，追趕他們；艾城人追趕的時候，就被引誘離開城。艾城和伯特利城沒有一人不出來追趕以色列人的，撇了敞開的城門，去追趕以色列人。”

伯特利人也參加了這場戰爭。伯特利是位於艾城西部約三公里處的小城邑。伯特利居民對以色列人侵入迦南感到威脅，他們與艾城聯手作戰。但在艾城被攻陷時一起被以色列殲滅。

約書亞記8:18記載：“耶和華吩咐約書亞說：‘你向艾城伸出手裡的短槍，因為我要將城交在你手裡。’約書亞就向城伸出手裡的短槍。”

約書亞順服神的命令，高舉手中的短槍指向艾城，伏兵以此為進攻的信號。約書亞高舉短槍，象徵了神與以色列軍隊同在。因此，直到以色列軍隊完全獲勝時，約書亞都未曾收回高舉的手。這次戰鬥看似靠著人的計劃與戰術獲勝，但是，其背後卻有神的大能與同在。艾城，是巴勒斯坦中部的城邑，位於伯特利東部約三公里處，具有“廢墟、堆”的意思。被擄巴比倫歸來之後，便雅憫支派就生活在此地。

約書亞記8:19記載：“他一伸手，伏兵就從埋伏的地方急忙起來，奪了城，跑進城去，放火焚燒。”

這場火向以色列與艾城的軍隊通報了城已被攻陷的消息。以這場火為信號，逃跑的以色列民轉換方向開始反攻。而艾城軍隊既不能繼續追擊，也不能退回到城中，被圈在原地受到雙面夾擊，死亡在向他們招手。

約書亞記8:20-22記載：“艾城的人回頭一看，不料，城中煙氣沖天，他們就無力向左向右逃跑。那往曠野逃跑的百姓便轉身攻擊追趕他們的人。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見伏兵已經奪了城，城中煙氣飛騰，就轉身回去，擊殺艾城的人。伏兵也出城迎擊艾城的人，艾城人就困在以色列人中間，前後都是以色列人。於是以色列人擊殺他們，沒有留下一個，也沒有一個逃脫的，”

神作為戰略家親自指揮戰鬥，並擬定周密細緻的戰略戰術，因此戰爭必會得勝。這段經文描述神的戰略方法與現實完全符合。

約書亞記8:23-24記載以色列人：“生擒了艾城的王，將他解到約書亞那裡。以色列人在田間和曠野殺盡所追趕一切艾城的居民。艾城人倒在刀下，直到滅盡；以色列眾人就回到艾城，用刀殺了城中的人。”

這段經文所描述的光景極其淒慘，表明了神是何等厭惡罪與拜偶像。

約書亞記8:25-26記載：“當日殺斃的人，連男帶女共有一萬二千，就是艾城所有的人。約書亞沒有收回手裡所伸出來的短槍，直到把艾城的一切居民盡行殺滅。”

約書亞沒有收回手裡所伸出來的短槍，這令我們聯想到出埃及記17:9-12所記載的情形，在與亞瑪力人爭戰時，摩西何時舉手，以色列就得勝；何時垂手，亞瑪力人就得勝。約書亞雖然是傑出的軍事家，但他為了將勝利的榮耀只歸給耶和華，而一直高舉短槍，直到完全攻下艾城。這與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4:10將自己的工作果效全部歸給神，並且自取卑微地位的做法是相同的。

約書亞記8:27-28記載：“惟獨城中的牲畜和財物，以色列人都取為自己的掠物，是照耶和華

所吩咐約書亞的話。約書亞將艾城焚燒，使城永為高堆、荒場，直到今日；”

艾城是在耶利哥城滅亡的同年，也就是主前1400年左右滅亡的。“永為高堆”，有些譯本將“高堆”譯作“廢墟”。據考古學資料與聖經的前後文脈來看，被約書亞攻陷之後，艾城很久以來一直處於荒廢的狀態。

約書亞記8:29記載：“又將艾城王掛在樹上，直到晚上。日落的時候，約書亞吩咐人把屍首從樹上取下來，丟在城門口，在屍首上堆成一大堆石頭，直存到今日。”

將死者掛在樹上，是為了使其蒙羞，並且使看的人引以為戒。然而，正如申命記21:23所記載的，禁止使屍體被掛在樹上過夜，這是為了不玷污神所賜的聖地。根據加拉太書3:13的記載，耶穌卻代替罪人被掛在十字架上，經文是這樣說的：“基督既為我們受（原文是成）了咒詛，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；因為經上記著：‘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。’”

約書亞記8:30記載：“那時，約書亞在以巴路山上為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築一座壇”。

以色列如此築壇不僅是遵行了摩西的命令，並且也是順服耶和華之律法。以巴路山位於撒瑪利亞，海拔約九百米，基利心山位於以巴路山南部對面，之間有重要的東西向道路。基利心山樹木茂盛，而以巴路山則是光禿禿的荒山，這兩座山被選為宣告祝福與咒詛的場所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